

總統  
蔣公思想言論總集

卷三十八 談話

中國國民黨  
中央委員會 當史委員會奉印



1112  
6223  
534  
H

總統

蔣公思想言論總集

卷三十八  
談話

中華民國十六年—四十四年

總統 蔣公思想言論總集

談 話

卷三十八

中華民國十六年——四十四年

卷三十九

中華民國四十五年——六十年

# 總統 蔣公思想言論總集

卷三十八  
談話

## 目次

### 中華民國十六年

國民革命軍確保外僑生命財產……一

討論中、日將來之關係……四

### 中華民國十七年

國民革命之成功實為世界之幸……六

論黨國時局之意見……八

### 中華民國十八年

中、美兩國做世界永久和平的基柱……一二

為石、唐叛變對新聞記者發表談話……一七

擾亂和平者即為國民之公敵……一九

中華民國十九年

對湖北省黨政人員談話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

視察豫、鄂、甘、寧、綏、察、魯、晉、陝、冀等省及北平市之感想

改善中、日問題之道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

所謂中、日親善當以道義為出發點

刻苦精厲服務政府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

解決中、日兩國問題之途徑

中、日非親善不可

中、日兩國應以精誠相見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

對共產黨之政策我決不改變

新生活運動與國民經濟建設運動的影響

四九  
四六

東方人素重感情崇尚道義.....五四

中國人注重孝道.....五九

財政改革問題.....六五

爲日軍在盧溝橋尋釁與英大使許闇森談話.....七四

與德大使陶德曼談話.....七九

與意大利使柯齊雅談話.....八三

與法大使那齊雅談話.....八七

平津形勢驟變後之政府方針.....九二

我為自衛不得不以全力抵抗.....九四

集中力量挽救危亡.....九五

公理必佔最後之勝利.....九七

對羅斯福總統發表芝加哥演說後之談話.....九九

抗戰軍事與外交.....一〇一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

中國人民真誠擁護政府.....一〇三

中國抗戰之烈非日本始料所及.....一〇四

中國抗戰情勢樂觀	一〇五
論抗戰前途	一〇六
關於報載各國使節進行調解之聲明	一〇九
對美國遠東政策之感想	一一〇
中國抗戰之意義與列強應有之認識和努力	一一二
促英遵行制裁日本之決議	一一四
保持和平美是重要角色	一一五
確立永久和平之途徑	一一七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	
太平洋上的「九一八」	一一九
駁斥漢奸國賊之賣國謬論	一二〇
貫徹既定方針抗戰到底	一二三
嚴斥汪逆兆銘賣國降敵	一二六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	
日本已外強中乾	一三〇
希望中、法兩國確保和好	一三五

## 中華民國三十年

中國決對日抗戰到底 ..... 一四〇  
堅信公理正義必能戰勝邪惡 ..... 一四一

##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

對史迪威參謀長有關指揮我軍作戰要領及對緬戰略之指示 ..... 一四四  
授予史迪威參謀長在緬賞罰官兵之全權 ..... 一四八  
查詢緬甸作戰經過 ..... 一五一

商討安頓入印國軍 ..... 一五四

對俄使談關於新疆之事應與我國政府交涉 ..... 一六一

呼籲人類建立平等互賴的世界 ..... 一六三

##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

四國宣言具有重大意義 ..... 一六六

##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

深信中國一切困難必能克服 ..... 一六八

##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

對世界新聞事業之發展極為重要 ..... 一七六

蘇俄對日作戰問題.....一八二

解決外蒙問題的方針.....一八六

討論外蒙有關問題.....一八八

討論日本投降時有關中國戰區等問題.....一九二

###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

本黨祇知有責任而不知有權利.....一九七

國民大會已決定在南京舉行.....一九九

商談整軍方案與軍隊駐地問題.....二〇一

指示停止衝突恢復交通統編軍隊諸問題.....二〇六

欲求中國之統一必須顧及中國之安全.....二〇九

共方拒絕馬歇爾特使所提之四項條件.....二一二

###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

政府願意停戰而中共不願停戰.....二一六

中共問題只有由中國自己解決.....二一九

為解救國民經濟危機採取各項措施.....二二五

國府改組乃我國自訓政進入憲政之步驟.....二二七

整飭學風維護法統.....一一二九

中國政府必可克服一切困難.....一一三一

##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

中國反共與世界安危.....一一三三

##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

亞洲如淪入鐵幕將引起另一次世界大戰.....一一三七

中、菲實為忠實盟友.....一一四二

發揚革命策源地之光榮歷史.....一一四三

抵大韓民國訪問發表談話.....一一四四

反共戰鬥與重慶.....一一四五

中國人民將永為獨立自由而戰.....一一四七

中國實業計畫實為中國經濟設施之藍本.....一一四九

## 中華民國三十九年

對俄、毛簽訂同盟偽約發表談話.....一一五一

聯合國成敗之關鍵.....一一五四

如何消弭第三次世界大戰.....一一五八

我們的武力在增強中……

二六四

就「杜艾會談」發表意見……

二六七

自由中國與韓戰之關係……

二六九

美國應有積極堅強的遠東政策……

二七〇

## 中華民國四十年

談世界局勢……

二七四

結束韓戰之道……

二七五

我必將收復大陸……

二七六

中、日合作始能安定東亞……

二七七

自由世界切不可輕信共匪和平論調及甜言蜜語……

二七八

警告盟國匪共將進犯越南……

二七九

建立亞洲反共軍以抵禦共產主義……

二八一

政府光復大陸後施政方針……

二八二

中共奸匪在大陸的暴行……

二九一

如果不消滅共匪就沒有太平洋的和平……

三〇〇

##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自由國家應組織聯合反共戰線消滅亞洲侵略者.....

我必能戰勝大陸中共匪軍.....三〇二

匪俄興建鐵路為從事大戰準備(一).....三〇四

匪俄興建鐵路為從事大戰準備(二).....三〇六

反攻開始大陸上百分之九十的中國人民將支持國軍.....三〇九

共黨的和平攻勢是對日本人民的糖衣毒藥.....三一三

論有關協防臺灣問題.....三一六

論有關協防臺灣問題.....三一八

共匪叫囂攻臺之用意.....三二一

## 中華民國四十四年

論現階段遠東局勢.....三二四

為大陳撤退順利完成招待中外記者答問.....三三一

中、美兩國對於協防金、馬問題.....三三五

中華民國領土不容分割.....三三七

中國對共黨作戰不需要美國地面部隊.....三四〇

中立者將自速其禍.....三四二

駁斥臺灣海峽停火建議之荒謬………三四四

國軍決心保衛金門馬祖(一)……………三四七

國軍決心保衛金門馬祖(二)……………三四八

斥奸匪對美敵詐勒索………三五一

美國如與共匪談判決不可能有何成就………三五四

揭發奸匪和平攻勢之目的………三五六

我「絕難同意」所謂「臺灣海峽停火」政策………三五九

駁斥「兩個中國」的謬說………三六三

揭發奸匪和平的假面目………三六七

否決外蒙入聯合國的意義………三六九

# 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 卷三十八 論

## 國民革命軍確保外僑生命財產

——中華民國十六年南京事件後於三月三十一日

在上海外交大樓接見英美日法等國記者發表談話——

此次南京事件發生，各西報及通訊社，因宣傳過甚，致多發生誤會，雖此案真相，尚待調查，茲姑述其大略情形，俾明梗概，南京事件發生後之第二天，本人即到南京，當國民革命軍攻到南京城外，直魯軍尚未退却時，城內發生排教行為，英美兩國軍艦開砲攻城，曾囑南京衛戍司令程潛，對於無論中國軍隊或流氓，損害外僑生命財產，均須負責查明其確實情形，予外僑以滿意之解決，如查明係國民革命軍所為，自有相當辦法。但英美軍艦開砲前，並無提出何項警告，當向南京外人當局提出抗議，要求賠償損失。國民革命軍自出發北伐以後，所過各處，各國僑民，均表示好感，國民革命軍甚為感謝，但到南京以後，因發生英美兩國兵艦開砲事件，以致民衆方面，甚為訛異，國民革命軍認此為最恥辱之事，國民革命軍之官長與兵士，自悉南京事件之後，非常憤慨，現在南京各官長及交涉員，竭力設法，使此

案不致擴大。本人抵滬後，閱各西報之紀載，諸多失實，如言某國領事已死，某國領事已傷，外僑死傷數百數十之紀載，使各友邦對於國民革命軍以前所得之信仰與好感，完全喪失，至為遺憾。須知國民政府之外交政策，對於各國僑民均表示好感，當可諒解，自南京事件發生以後，有奸人從中挑撥，希圖慫恿各友邦聯合一致對付國民革命軍，考其原因，實亦西報宣傳過甚所致，嗣後關於此種事件，須調查確實。譬如南京事件，至少須自信可以負責後，方能發電及紀載。國民革命軍之主張，望各西報勿發過甚其辭之消息，使人發生懷疑。本人到滬時，由吳淞口經過黃浦江到高昌廟登岸，目擊各國軍艦及兵士甚多，租界以內，有外國兵士及各種障礙物防守，一若有備戰之形勢，因此即一變本人未到以前對上海之感想。租界乃係我國之領土，故本人不禁發生種種之刺激。當直魯軍在上海時，租界方面並無外兵及障礙物，而國民革命軍到上海以後，即有外兵及障礙物，觀察租界當局之意，以為我國民革命軍似無保護外僑生命財產之能力，本人對於此點，認為莫大之恥辱。關於租界問題一節，本擬早日提出各項意見，以便彼此討論，惟因中央政府之外交人員，尚未到滬，故未提出，一俟外交人員到後，即當提出討論，且租界之形勢日緊，我華人之憤激，勢必日高，故本人對租界當局，不得不提出警告，甚望租界當局，改變以前之主張，使彼此感情漸可增進，此為租界當局應注意者。諸君對於中國情形，諒必明瞭，若各國仍用十九世紀之政策，採用軍艦兵隊之武力，對付中國，不但不能有益於租界及僑民之生命財產，而反有害，因現在之中國，與十九世紀時之中國不同之故也。我國民革命軍所遇之地，各友邦均可不必派兵，因我國民革命軍對於外僑生命財產，負完全保護責任，如有傷害外僑生命財產，決當賠償，必不失

信。我國民革命軍對於各種武力及示威行動，毫不恐懼，現下本人對於租界問題及各項外交問題，尚未奉到中央政府命令，此時不能表示。但今日可作非正式之談話，亦即本人到上海以後，對於外交問題所得之結論：一、取消不平等條約及收回租界，決不用武力及暴動，當由中央政府採用外交正當手續辦理，希望諸君轉告各國僑民，不必恐懼。二、國民革命軍之革命目的，祇求國際地位之平等，孫總理之遺囑主張，亦復如此，各國如能諒解此點，自動取消不平等條約，歸還租界，自當認為友邦，即以前以不平等待我者，祇求其能變更以前之主張，亦可和好親善，試問現在租界當局所採用之手段，能使中國國民發生好感否。本人為國民革命軍之首領，對此不能不發生遺憾，且認為國民革命軍極大之恥辱。是以本人到上海以後，即警告上海民眾，勸令勿入租界，滋生事端，現在罷工工人，大部份已經復工，據總工會報告，有外人工廠之工人，願意到廠復工，而廠主拒絕，使工人甚為憤激，長此以往，如租界當局，不改變方針，將來發生暴動，應由租界當局負責，與國民革命軍無關，租界以內，外人之治安，有外兵保護，而租界內之華人，應由何人保護，國民革命軍有保護華人之責，然又不能通過租界，試問一方有保護華人之責任，一方又不能行使職權，各國亦有此情理乎。總之，外兵外艦一日不撤退，國民革命軍對於外僑之生命財產，一日不擔保，甚望各友邦從速改變方針，俾得彼此早日修好，共謀人類之幸福。

## 討論中、日將來之關係

——中華民國十六年十一月五日於東京與日本首相田中義一談話——

今日往訪日首相田中義一，在其私邸會談三小時，公以中日將來之關係，可為決定東亞前途之禍福。謂田中以為如何，田中卽問公以此次來日之抱負，公乃侃然以三事告之曰：余之意第一、中日必須精誠合作，以真正平等為基點，方能共存共榮，此則胥視日本以後對華政策之改善，不可再以腐敗軍閥為對象，應以求自由平等之國民黨為對象，換言之，不可在中國製造奴隸，應擇有志愛國者為朋友，如此，中日乃能真正攜手合作。第二、中國國民革命軍，以後必將繼續北伐，完成其革命統一之使命，希望日本政府，不加干涉，且有以助之。第三、日本對中國之政策，必須放棄武力，而以經濟為合作之張本，余此次來貴國，對於中日兩國之政策，甚願與閣下交換意見，且期獲得一結果也，希有以明教之。田中則曰：閣下盍不以南京為目標，統一長江為宗旨，何以急急北伐為。公曰，中國革命，志在統一全國，太平天國失敗之覆轍，詎可再蹈乎？故非從速完成北伐不可，且中國如不能統一，則東亞不能安定，此因為中國之大患，而亦非日本之福利也。田中每當公談及統一中國之語，輒為之色變。後談蘇俄問題，則詳詢中蘇外交之經過，而不涉論斷，公乃辭出。曰，綜核今日與田中談話之結果，可斷言其毫無誠意，中日亦決無合作之可能，且知其必不許我革命成功，而其後必將妨礙我革命軍北伐之